

五十又单身

人到五十，我又回到了单身年代。我从未做过饭、洗过衣服，自打年后，妻子去了南京带孙子，我的生活全乱了套。妻子在家时，我只顾上班，这下可好，做饭、洗衣服、拖地板，样样都要“亲自”了。

单身前，我会到朋友家玩，解解闷，也会到哥哥家去吃饭，省点事。可如今，这些都变得不太好意思了，于是，我便把工作时间拉长，尽量减少自己无所事事时的孤独感，可一日三餐还是要回家做着吃的。

中餐的米饭我会做，下班时买些猪肉或盐水鹅等熟食，再烧个汤就行了；早晚两顿有馒头或大饼，配上咸鸭蛋、拌凉菜什么的就可以了，难就难在烧稀饭煮米粥上。我家用的是电饭煲。开关一打开，我便去看连续剧，看了一两集后，再回到厨房，十有八九汤就淌满了灶台，我便打电话问妻子。她说，烧稀饭和煮米粥时，要时不时地看看，等锅开了就把盖子掀开，再煮一会儿就行了。

平时，我也尽量让自己的生活丰富些。做家务时打开电脑听音乐，感觉家

里不止我一个人，而是有歌唱明星现场“助阵”；买些花摆在客厅、卧室，顿时觉得家里生机无限。当我把收拾得井井有条的客厅、卧室照片发给妻子时，她说：“不错不错，比我们南京的家整洁多了。”

我本是个急性子，自从妻子去了南京，我变沉稳了，说话不急不躁，做事有条不紊，煮稀饭也能把时间掌握得恰到好处。原来50岁后的单身生活，也别有一番情趣。

(吴旭 51岁)

乡下老农的享受



作为一个乡下老农，我一辈子靠出力、种田吃饭，从未祈求过什么享受。至于说有闲人、城里人都是如何享受的，我也都不知道。

我只知道我的老伴很贤惠、很辛勤，比如说，老伴从未让家里的两个热水瓶断过开水，我随时想喝，随时都有。再比如，不管家里地里的农活有多忙，午饭后，我有坐在板凳上闭目休息一会儿的习惯，这对于别人家的女人，大多也是不能容忍的。老实说，和邻居们比，我的开水、我的午休，应该算是我的两宗享受，这也都算是我老伴的给予，对于她，我应该感恩。

如今，我特别喜欢林语堂先生所说的那句话——人生最高的享受，是睡在自家的床上，吃父母做的饭菜，听爱人给你说情话，跟孩子做游戏。

渴时的一碗水，饿时的一顿饭，冷时添加的一件衣服，甚至天热时刮来的一阵凉风，这些也应该是享受。可我们常常“身在福中不知福”，都把它们忽略了，没有感觉到。

(戴俊平 71岁)

什么东西都吃的人

在东京逛书店，看到一本叫《美食街》的书，就即刻买下。

回家一翻，原来是一纽约食评家写的《The Man Who Ate Everything》的日文译本，原著早已看过。作者的怪癖甚多，他不吃韩国泡菜、咸鱼、猪油、印度甜品、海胆等。这等于一个艺术评论家不喜欢黄颜色，或者有色盲倾向。那么多东西不吃，怎么写食评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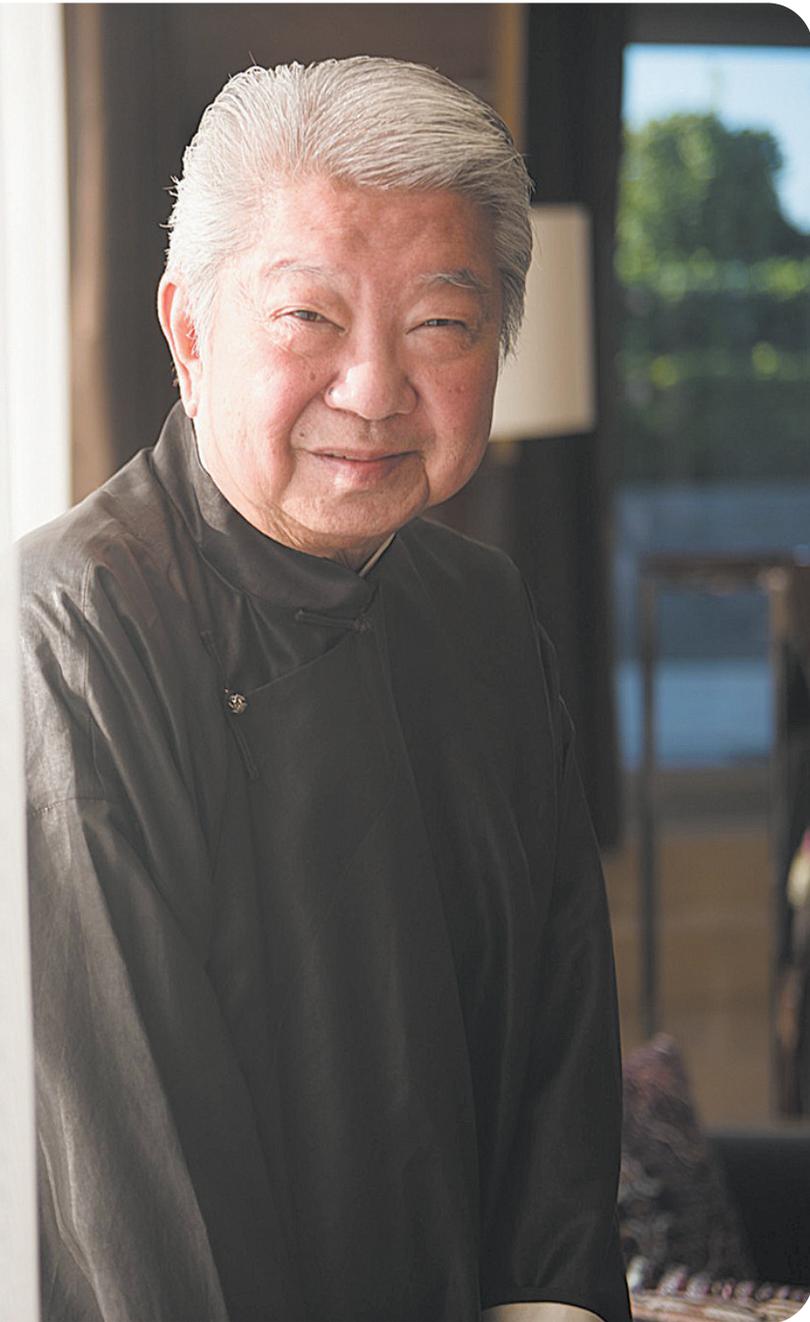
至于我自己，是个好奇心很重的人，大概天上飞的只是飞机不吃，四只脚的只是桌子不吃，硬的不吃石头，软的不吃棉花来形容吧。我认为所有能吃进口的，都要试一试。试过之后，才有资格说好不好吃。我老婆常开玩笑说：“要毒死你很容易，只要告诉你这种东西你没吃过，试试看。”

父母的影响是很重要的，小时候看我妈用水蟑螂来下酒，这种被广东人称为龙虱的昆虫，等我长大后已经罕见。为了怀旧，一直去找。好在近来复古时兴，龙虱也面市了。吃龙虱并不恐怖，只是将硬壳剥去，手指按着头一拉，拉去肠，剩下的身体细嚼之下，有点猪油渣的味道，和吃蟋蟀、炸蝎子一样。

有些很怕吃的东西，是因为我没有试过好，像鹅肝酱，学生时代在西餐厅吃过一块，觉得有死尸味，从此敬而远之，一直在三十年之后住在法国，吃到真正的鹅肝酱才爱上它。能吃的东西，像一个宇宙之多。不喜欢吃芝士的人，引导他们去吃的方法，是先请他们试试澳洲出产的水果或果仁芝士，甜甜的，像蛋糕多过芝士，吃了并不觉恶心。

什么东西都吃的我，不爱吃山珍野味。并非为了环保，我只是觉得这些东西得来不易，而得来不易的东西，烧来烧去只有那几种单调的烹调法，就远不如牛羊那么变化多端。我常去的一家餐厅，单单是猪肉，就能轻易地变出三十六道菜来。

(蔡澜 75岁)



和老伴牵手



右张望伺机而过。老伴显得有点拘谨，但还是被我紧紧地挽住了臂膀，穿过了马路。马路对面是人民广场，月光映着灯光，情人伴着爱侣，或缓步而行，或偎依而坐。我也情不自禁地把老伴的手挽得更紧了，老伴还有点不好意思，但我能听到她欢快的心跳声。

又是一个周末的上午，我约老伴去逛商场。在众目睽睽下，我还是牵着老伴的手，乘上电梯，穿梭在堆满商品的通道中。老伴说：“我这么大人了，又丢不了，别这样吧！”我说：“牵你的手是我的责任，也是我

的幸福。你看身边的年轻人，不都这样吗？”老伴无言，只是用手指了指我的手指，露出羞怯的笑意。就这样，我俩在商场里徜徉了一个多小时，选购了一些老年用品，有些年轻人、中年人不时送来羡慕的目光。

我和老伴已不再年轻。年轻时，我们也本该像今天的年轻人一样，手牵肩膀靠肩，享受青春的快乐，但那时忙于工作，没时间去考虑其他，幸好我们现在还能弥补一些遗憾。我对老伴说：“今后，我还要牵着你的手，去聚会、去旅游、去赶时髦！”老伴风趣地说：“这是温馨度余生，晚霞赏美景啊！”

(张贤华 62岁)

和外孙同做作业

这阵子我在小女儿家里居住，发现上三年级的外孙每到放学做作业时总是一副烦躁的样子。看到外孙这种状态，我就想怎样才能督促这小子踏踏实实去做老师布置的作业呢？

尽管我已经退休，但每天也有一些“作业”要去做。因为退休后我还在承担原来部门的新闻报道工作，如果发现有价值的新闻线索，就要写成稿件发布出去。在来小女儿家之前，每次完成这种“作业”，我常在早起洗漱和溜达一圈后进行，来到小女儿家我改了时间，外孙什么时候放学回来，我就在他书屋里写起文章来。

外孙看我每天都伏案在桌子上写作，感到十分惊奇，一天他问我：“姥爷，你怎么也做作业，谁给你布置的作业？”我回答：“是我老师布置的作业啊！”他问：“你的老师是谁？”我回答：“我的老师是报社编辑，我要按老师的布置去写稿子，才能见报。”外孙突然好奇起来：“报上的文章原来是大家写出来的！姥爷你说我能写文章见报发表吗？我可想当记者了。”我告诉外孙：“从现在开始你要认真完成老师布置的作业，为写作打牢基础。”

自从和外孙这番沟通后，他每到放学回家都和我一同做作业，因为外孙告诉我他心里有个当记者的梦想。

(屈东 72岁)

四月的一天晚饭后，春风和煦，华灯初上，我对老伴说：“我们到外面去散步吧！”老伴欣然同意。走到马路边上，车流如织，我一把拉住老伴的手，左